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起，调整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限制。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不适用于本次调整。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财通资管稳兴增益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 类：014619；C 类：014620）

二、调整方案

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其他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上述适用基金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 1 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不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的客服热线或网站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6-7888

网址：www.ctzg.com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调整上述适用基金在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和其他非直销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限制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

上述适用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

2、各销售机构可根据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高于 1 元，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时，请遵循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规定。

3、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作相应调整。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